**云南省大理监狱**

**提请****减刑建议书**

(2024)大狱管执字第232号

罪犯黎冬兵，男，1989年4月19日出生，汉族，农民，云南省云龙县人，初中文化，现在云南省大理监狱服刑。

云南省云龙县人民法院于2021年10月27日作出（2021）云2929刑初132号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黎冬兵犯盗窃罪，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八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6000.00元，尚未追缴的被盗财物价值人民币78579.68元，继续予以追缴，发还失主。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，于2021年11月24日交付监狱执行刑罚。现刑期自2021年5月19日至2025年1月18日止。

该犯近期确有悔改表现，具体事实如下：

该犯在刑罚执行期间，认罪悔罪；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及监规，接受教育改造；积极参加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；积极参加劳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劳动任务，2022年02月至2024年04月获记表扬5次，该犯本次考核周期内未履行财产性判项，云南省云龙县人民法院（2024）云2929执33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次执行；期内月均消费156.75元，周期内单月最高消费299.72元，账户余额1607.90元。减刑周期内没有因完不成劳动任务被扣减劳动规范分；减刑周期内因违反服刑人员基本规范被扣分1次共扣减2分，最后一次违规时间为2022年8月10日，自最后一次违规之日起至2024年6月17日监区进行立案审查之日止共1年10个月，该犯能够认真遵守监规，无违规被扣分的情况。该犯无特定被害人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七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黎冬兵予以减去有期徒刑四个月。特提请裁定。

此致

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

此处请勿编辑

云南省大理监狱

2024年08月15日